

► 男女雙向溝通瞭解 ◀

愛經

華希雅雅那◎著

陳蒼多◎譯

「愛」之所以變成「經」，可見多麼慎重其事。
因為，性愛在印度教中是神聖的。
《愛經》時常獻給年輕的新娘，
讓她們在婚禮之前閱讀。

獨一無二的

性愛寶典



《愛經》雖寫於約二千年前，但其論及做愛和引誘的技巧，卻很現代化，令人不可思議。作者華希雅雅那所秉持的性愛宇宙觀非常美妙動人，充分體現印度教中獨一無二的特點——沒有罪惡感的性歡悅和享受。

本譯本參考各種《愛經》版本，以淺顯易讀、一目了然的詩體寫成，融匯貫通各種版本的內容，擷精取萃。尤其又從其他論愛的印度作品中增加了一些部分，更提高本書的完整性、可讀性。

R16
144

ISBN 957-733-226-9



00180



9 789577 332264

D1036

NT\$ 180 元

愛經：獨一無二的性愛寶典 / 華希雅雅那著；
陳蒼多譯。-- 初版。-- [臺北縣]三重市：新
雨，民85
面：公分。-- (實用女性學；36)
譯自：Kama sutra
ISBN 957-733-226-9(平裝)

1. 結婚醫學常識

429.1

85004590

愛經

作者◎ 華希雅雅那

譯者◎ 陳蒼多

發行人／王永福

出版者／新雨出版社

三重市重安街102號8樓

(02) 9789528・9789529 傳真 9789518

郵撥帳號：11954996 新雨出版社

出版登記／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4063號

印刷者／共同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85年6月初版

定價◎ 180元

[本書如有缺頁、誤裝，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翻版必究。]

實用女性學
③⑥

愛 經

獨一無二的性愛寶典

華希雅雅那 著・陳蒼多 譯

譯 序

陳蒼多

「愛」之所以寫成「經」的形式，可見多麼慎重其事，因為事實上，「性」在印度教之中是神聖的，做愛的神聖也是毋庸置疑的。在印度，《愛經》時常獻給年輕的新娘，讓她們在婚禮之前閱讀，這使我們想起，日本人也把「枕頭書」做為女人的嫁妝之一，畢竟東方人（包括印度人、日本人與中國人）是擁有豐厚與高深性文化的民族。

印度人認為，生活中的三大目標是①「法」（Dharma），約略是精神和道德的責任，②「義」（Artha），是知性和物質方面的財富，以及③「愛」（Karma），即所有官能方面的快感。而《愛經》對於其中的「愛」發揮得淋漓盡緻，讓我們不敢相信，在紀元前一百年左右的東方印度，就有這樣令人心蕩神怡的性愛作品。

「愛」（Karma）是印度愛神的名字，意思是「歡喜」，所以《愛經》有時譯為《歡喜經》。所謂「歡喜」不只是性歡悅，也是能夠藉由感官來經驗任何歡悅，例如嗅一嗅玫瑰芳香，或聆聽美妙的音樂。《愛經》本身以如下的方式界定「愛」（Karma）一詞：

「愛」是身體、心靈和靈魂的喜悅，
處於微妙的官感中；
清醒你的眼睛、鼻子、舌頭、耳朵與皮膚，
而在感覺與被感覺之間，
「愛」的本質將綻放開來。

如此，《愛經》可以翻譯為「有關歡悅方面的格言作品」。

印度最古老的《優婆尼沙曇》（早期評論《吠陀經》的作品）曾有這樣的文字：

女人是獻祭之火，
 她的陰唇是燃料，
 四周的陰毛是煙，
 而陰道本身則是火燄。
 插入的動作是點火，
 歡悅的感覺是火花。
 在火中，神祇奉獻精子，人就產生了。

提出這個教義的導師是思維克圖·歐達拉奇的上師，而《愛經》的原作者華希雅雅那宣稱，這位上師是他的前輩之一，可見作者在《愛經》中所秉持的性愛宇宙觀是多麼美妙動人。

雖然本書寫於幾乎兩千年之前，但作者「華希雅雅那」（在梵文中有「先知」之意），那些論及做愛和引誘的技巧的章節，卻似乎很現代化，令人不可思議。例如，他攻擊「女人並沒有所謂性高潮」的想法，並且進一步指出，男人應該經常考慮女人的快感，先於考慮他們自己的快感；所以《愛經》之中有很多篇幅討論女人的性歡悅。此外，他在論「諧合」的一節很有啟發性的文字之中，也表示他不認為「陰莖大小」與「滿足情人」有任何的關係；生理器官的大小與性方面的體質容或有不相配的情況，但是，這些卻可以藉由學習和應用不同的愛之技巧來加以彌補。據說，自從《愛經》寫成以來，人類的心理和生理一點也沒有改變，所以此書在今日就像在寫成當時一樣，都是有關做愛技巧的寶貴手冊。總之，《愛經》的現代性雖令人驚奇，卻是一個不爭的事實。

本來，對於沒有罪惡感的性歡悅的了解與享受，可以說是印度教中獨一無二的特點，但是，人類的不寬容——因戰爭與侵略而加重——漸漸傷害到他們對於性滿足所持的正面態度。隨著伊斯蘭教的創立與蒙古人的入侵，再加上英國維多利亞時代對性的壓抑，女性的性慾成為隱藏和可恥的事情。很有趣的是，《愛經》的第一部英譯本一直到一八八三年才由理查·波頓（Richard Burton）完成。但

是，他似乎只對本書的色情部份感興趣（這可能也是他翻譯《天方夜譚》以及《芬芳花園》等作品的原因吧），甚至東方學人類學家馬林諾斯基（Bronislaw Malinowski）也跟理查·波頓一樣，把東方看成是一種怪異、令人陶醉，但卻沒有文明水準的古董，如此可見理查·波頓的英譯本有其瑕疵，而據以譯成的中譯本也並不完美。

本譯本的原書參考各種《愛經》版本，以淺顯易讀、一目瞭然的詩體寫成，融匯貫通各種版本的內容，擷精取萃，在詩意中見真章，尤其又從其他論愛情的主要印度作品中增加了一些部份，更提高了本書的完整性、可讀性。

目 錄

譯序 3

第一卷 冥思 9

愛之教導 10

三重的追求 13

藝術與科學 19

社會生活 25

情人 37

第二卷 做愛 47

諧合 48

擁抱 54

接吻 59

愛之抓痕與愛之咬痕 64

做愛姿勢 69

顛龍倒鳳 95

愛之手擊與愛之叫聲 104

口部快感 110

如何開始與結束做愛 116

情人的爭吵 119

第三卷 求愛 123

選擇一位新娘 124

贏得她的信任 128

求愛遊戲 134

求愛的秘訣及策略 141

情愛婚姻 147

第四卷 婚姻 153

理家 154

後宮的政治 163

王室之妻 169

第五卷 別人的妻子 175

非法的愛 176

試驗她的感情 183

媒介者的藝術 189

下屬的妻子 195

潛入後宮 202

第六卷 藝妓 211

選擇一位情人 212

以妻子的身份生活 220

如何榨取一位富有的情人 229

關係的結束 234

第七卷 春藥與魔咒 239

媚藥與性輔助用具 240

華希雅雅那的祝福 249

第一卷

冥思

愛之教導

「法」(Dharma)是根；
「義」(Artha)自其中成長，
「愛」(Kama)自其中綻放；
這部《愛經》中的每一字都稱頌
「義」中的「法」，「愛」中的法①。

所以《愛經》的作者也向大師們
致敬，
大師們的思想與教導啟發了
這些神聖的主題：
這部作品根植於他們的作品之中。

當般茶帕底②創造男人和女人時
他為他們吟唱了十萬首歌，
教導他們如何以「法」、「義」與「愛」
去神聖他們的生命。

我們的祖先曼努保有「法」的教導；
「義」是婆利訶思巴提的領域，
而大自在天門口的公牛守衛南迪
大聲說出可愛的一千篇章——
內容是關於「愛」的藝術。

億萬年過去了，那些從南迪唇中
散落的花兒，
才被尤達拉卡·亞魯尼的兒子思維多克圖
聚集起來，串成了
五百篇章的《愛經》。

思維多克圖是一個古人的名字，
當時旁恰拉地方的巴婆羅雅③
把這些智慧濃縮成

一部一百五十章的作品，
而一百五十章又分屬於七個部份。

這就是有名的《巴婆羅雅卡利卡》④，
分成以下七個部份：
「冥思」、「做愛」、
「求愛」、「婚姻」、「他人之妻」、
「藝妓」，以及「春藥」。

但是巴婆羅雅對於
巴多利普特羅地方的藝妓而言太具學術性了，
所以她們終於勸誘年老的賢者達多卡
為她們演講了幾個月，
內容是關於這部作品的第六部份「藝妓」。

巴婆羅雅的「冥思」
成為恰羅雅那的博士論文；
「做愛」的藝術
成為蘇華那那婆訶的論題，而「求愛」成為
果多卡穆卡整個一生的工作。

果那迪雅寫了幾卷論「婚姻」的作品，
果尼卡普特羅由於
寫了論「他人之妻」的作品而贏得哲學授的名聲。
庫儲摩羅沒有什麼選擇餘地，
只有研究「春藥」的部份。

巴婆羅雅的傑作
因為這七位作家而致分製成斷片；
由於達多卡和他的朋友們
只談到他們喜愛與沈迷的主題，
所以這門學問的中心「瑜珈」⑤就遺失了。

現在我們無法恢復巴婆羅雅的原來面目了：
他的作品太長，他的語言太古老，
不適合現代的口味；

所以華希雅雅那就寫成了這部較薄的節本——它是我們對於愛的全盤知識。

- ①華希雅雅那並不像平常一樣首先引出一位神祇，而是以尊敬的心情提及印度人生活中的三大目標。這三個關鍵性的語詞在英文中沒有對等語，但 Dharma（「法」）約略是精神和道德的責任，Artha（「義」）是知性和物質方面的財富，而 Kama（「愛」）則是所有官能方面的快感。
- ②即造物主梵天（Brahma）。當他在原始時代的水面醒過來時，發覺自己孤單一人，於是開始哭泣，從自己的眼淚中創造出空氣、土地和天空。《梨俱吠陀》中的一首美麗的讚美詩（第十章第九十節）有另一種法，說是般荼帕底提供「自身」做為第一個獻祭品，於是野生動物、讚美歌與頌歌、獻祭的咒語、馬、牛、山羊與綿羊、祭司、戰士、商人與農奴從他被分割的身體中產生出來。
- ③旁恰拉是現在的旁遮普。《訶婆羅多》中的女主角杜巴蒂是旁恰拉地方的一位公主。最古老的傳統認定這個地區是古代愛情教導的本源。「愛」之智慧的第一個人類導師思維多克圖是來自旁恰拉。巴婆羅亞是位賢者，於第五世紀或更早時把思維多克圖的愛情教導濃縮成僅僅一百五十章，模仿《梨俱吠陀》的結構，創造出做愛的技巧的六十四種分類。
- ④巴婆羅雅卡利卡是分成七部分的偉大作品的總稱，一直流傳到中世紀，因為雅斯霍達羅引用了這部作品。
- ⑤一旦這門學問分成各部份去傳授，中心的線索——結合的「瑜珈」或軌——就遺失了。

三重的追求

一個人的壽命充其量不過百年，
應該以不同的方式在生命的不同時間中，
去追求「法」、「義」與「愛」，
賢人是這麼說，
以避免同一個時間追逐這三個方面。

童年時，他應該把心志專注於「義」，
年輕時，應該以自己的感官去接觸「愛」，
老年時，應該讓「法」鎮定心靈與肉體，
使他不致
進一步涉足於這個塵世①。

但是戰爭與疾病使得生命無法獲得保障，
所以華希雅雅那說：要追求「法」、「義」與
「愛」——
在你可能的任何時候，
以你能夠使用的任何方法；只有以下這個但書：
你在學生時代必須是獨身。

「法」的實踐

在外在方面是遵循《吠陀經》②的指示，
例如，獻祭與不食肉品；
在內在方面則是實行「瑜珈」③文本的內容，
以及請益偉大的導師。

「義」就是教育、房子、土地、穀物、牛畜、
黃金、衣服、珠寶、朋友和藝術，
獲致、節約，以及增加財富。
農夫與富有的商人能夠教授「義」，
但這方面最偉大的專家是國王的稅務員。

「愛」是身體、心靈與靈魂的喜悅，

處於微妙的官感之中：
 清醒你的眼睛、鼻子、舌頭、耳朵與皮膚，
 而在感覺與被感覺之間，
 「愛」的本質將綻放開來。

「愛」是唇對唇的氣息，
 是在美妙的擁抱中
 對於胸房、臀部、大腿的愛撫，
 從其中孩童誕生了：
 從《愛經》和這個塵世中去學習「愛」吧。

一般而言，既然「法」是根，
 你就應該將
 「法」置於「義」之前，將「義」置於「愛」之
 前；
 但是，一位明智的國王會為了自己國家而追求
 「義」，
 一位藝妓會為了自己的好處而利用「愛」。

「愛」之教導的必要

謬見

根據一些導師的說法，
 我們需要有「法」與「義」方面的文本，
 因為這兩則很難於了解，
 但是，因為甚至叢林的動物也會一起做愛，
 所以就不必要寫出論「愛」的作品。

答辯

對於那些存有根深的恐懼
 或禁忌的人而言，
 「愛」也許是很可怕的。
 愛情的教導使得男人與女人自由地
 接受彼此的感情，不會恐懼。

「愛」是强有力的。
 它能夠破壞婚姻與名聲，